

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
河南省教育厅
河南日报报业集团
河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

教师〔2016〕118号

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 河南省教育厅
河南日报报业集团 河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
关于开展2016“河南最美教师”评选活动的
通 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委宣传部、教育局、文广新局（广电局），各高等学校，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，厅直属学校，省直各有关单位：

自2015年首届“河南最美教师”评选活动开展以来，引起

各地、各校和广大教职员工以及社会各界强烈反响，取得了良好效果。为进一步弘扬广大人民教师立德树人、爱岗敬业、为人师表、严谨笃学的高尚师德，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，省委宣传部、省教育厅、河南日报报业集团、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决定在全省教育系统组织开展 2016 “河南最美教师”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以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为引领，落实“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”五大发展理念，通过开展评选表彰活动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展现广大人民教师潜心育人、默默奉献的高尚品格和精神风貌，激励广大教师努力做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的“四有”好老师，人人争当“最美教师”，引导全社会关心、支持教育事业，为推进“四个河南”建设，实现中原崛起河南振兴富民强省做出更大贡献。

二、评选范围和名额

全省各级各类学校（含民办）具有教师资格的在岗专任教师均可参加。全省共评选产生 10 名“河南最美教师”。

三、评选标准

品德高尚，爱岗敬业。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

值观；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，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；热心爱教，优质施教，廉洁从教，文明执教；依法执教，廉洁从教；爱岗敬业，无私奉献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。

为人师表，严谨治学。遵纪守法，模范遵守社会公德，模范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严谨治学，自觉抵制各种诱惑；严格执行教育教学管理规范，积极推行素质教育；遵守学术道德规范，以身作则，在师生中有较高的威信和影响力；教育教学成绩显著，在同行中具有较高的威望，受到师生的普遍赞誉。

教书育人，关爱学生。既教书又育人，把思想政治教育放在教育教学工作首位，努力培养学生正确的世界观、价值观和良好的思想品德；坚持育人为本，坚持正确的政绩观和科学的评价观；坚持面向全体学生，尊重学生人格，关心学生全面健康成长；关爱帮助困难学生，深受学生尊敬和爱戴。

团结协作，改革创新。关心集体、顾全大局，不计较个人得失；善于团结协作，具有融洽的同事关系；积极参加教育教学改革，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在实施素质教育中起到示范、带动作用；刻苦钻研业务，努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

扎根一线，事迹突出。长期工作在教育教学第一线，师德事迹真实、突出、感人；具有教师资格并从事教学工作 5 年以上（特岗教师从事教学工作 3 年以上）；中小学教师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应有 3 年以上班主任工作经历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且具有“双

师型”教师资格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评选活动时间为 2016 年 4 月至 9 月，按推荐、初评、投票、终评、表彰五个阶段进行。

1. 推荐阶段（2016 年 4 月 1 日—4 月 30 日）。由各地、各学校按照评选条件，推荐上报候选人。各省辖市教育局推荐 5 人、各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推荐 1 人（含市、县属中等职业学校），各高等院校、省属中等职业学校、厅直属学校分别推荐 1 人。由省教育厅组织专家从参评教师中预选出 40 名候选人，向组委会推荐。

2. 初评阶段（2016 年 5 月 1 日—10 日）。由组委会组织有关专家成立评审委员会，负责对 40 名候选人进行初评，遴选出 20 名“河南最美教师”候选人。

3. 投票阶段（2016 年 5 月 10 日—30 日）。在媒体上对 20 名候选人进行公示，开通投票平台，组织公众投票。

4. 终评阶段（2016 年 6 月上旬）。根据公众投票情况和专家评选意见（高等学校、中职学校、中小学幼儿园分段按名额遴选产生结果），评选出 10 名“河南最美教师”。

5. 表彰阶段（教师节前夕）。公布评选结果，举行颁奖典礼或在庆祝教师节相关活动中予以表彰，组织全省媒体进行广泛宣传。

五、组织机构

本次活动由省委宣传部、省教育厅、河南日报报业集团、省

新闻出版广电局主办，河南电视台都市频道、教育时报社、省教育发展基金会承办。为保证评选工作顺利进行，成立 2016 “河南最美教师”评选活动组委会。成员如下：

组委会主任：

王 耀 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
副主任：

朱清孟 省委高校工委书记、省教育厅厅长

朱夏炎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、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局长

赵铁军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、河南日报报业集团党委书记、
董事长、社长

王仁海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

成 员：

任高潮 省委宣传部副巡视员

刁玉华 省教育厅副厅长

董 林 河南日报报业集团副总编辑

崔为兵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

王少春 河南电视台台长

崔炳建 省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长

李金川 省教育厅副巡视员

张 涛 省教育厅副巡视员

张保拴 省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处处长

刘林军 河南电视台都市频道总监

朱自锋 省教育厅办公室主任

吕 冰 省教育厅人事处处长

李培俊 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处处长

黄才华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处长

唐多毅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处长

张冰燕 省教育厅师范教育处处长

唐泽仓 河南教育报刊社社长

张万勇 省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处副处长

陈金岭 省委宣传部新闻出版处副处长

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教育厅，具体负责评选活动的组织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李金川兼任，副主任由朱自锋、张冰燕兼任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. 各地、各校要高度重视此次评选工作，严格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认真做好遴选考核和评选推荐的各项工作，真正把那些师德高尚、事迹突出感人的先进人物推荐上来。各地推荐中小学幼儿园候选人时，要向农村学校一线教师倾斜，原则上推荐乡镇及以下学校教师数不低于推荐总人数的 50%。

2. 各地、各校对推荐的先进人物要在本区域、本单位内进行公示，确保事迹真实突出，评价客观准确。公示结束后，由各地教育行政部门、各学校审核同意后统一上报，并认真填写《2016 “河南最美教师”评选活动推荐表》，一式 15 份，事迹材料一式 5 份，字数不超过 2000 字。事迹材料要详细介绍推荐人选的先

进事迹，要有细节，有生动感人的具体事例，要求内容准确，生动翔实，感染力强，充分体现先进性、时代性和典型性。

3. 推荐人选彩色免冠照片电子版。要求头部占照片尺寸的 2 / 3，无斑点、瑕疵，照片尺寸为 320 × 240 像素以上，文件大小为 100-500K 之间，文件格式为 jpg，文件名为“单位+姓名”。

请各地、各校于 4 月 30 日前将上述纸质材料报送教育时报社，同时发送电子文档，过期不再受理。

报送地址：郑州市顺河路 11 号教育时报社 506 室

联 系 人：靳建辉

电 话：0371-66370662

邮 箱：hnmjs@163.com

附件：2016 “河南最美教师”评选活动推荐表

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

河南省教育厅

河南日报报业集团

河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

2016 年 3 月 24 日

附 件

2016 “河南最美教师”评选活动 推 荐 表

教师姓名：_____

单位名称：_____

通讯地址：_____

手机号码：_____

姓 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照片
民 族		参加工作时间		教龄		
身份证 号码				任教学科		
工作单位					政治面貌	
最高学历				最高学位		
现任教师职务 及受聘时间						
现任行政职务 及任职时间						
教师资格证书编号					教师资格种类	
配偶工作单位及职务						
所在单位负责人					负责人手机号码	
教育教学工作经历						
起止时间	工作单位		从事工作		是否乡村 学校	

曾获主要荣誉称号和奖励			
获奖名称	获奖时间	授予单位	备注
简 要 事 迹 材 料 (字数在 300-400 字)			

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	负责人（签字）: 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县（区） 教育局 推荐意见	负责人（签字）: 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市教育局 推荐意见	负责人（签字）: 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省教育厅 审批意见	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省委宣传部 审批意见	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
说明：本表一式三份。同时报送电子版，报送邮箱：hnzmjs@163.com。

